

石峰区人大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石峰区人大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石峰区人大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石峰区人大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他

第一部分 石峰区人大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国家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及政策的宣传、执行情况;
- (二)上级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决定的贯彻落实情况;
- (三)对全国、省、市人大下发的法律、法规草案，组织征求意见，并整理修改意见上报;
- (四)对提交人代会审议的本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预算草案进行审查并提出报告；对计划、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初审并对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提出审查报告；
- (五)对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的本区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政、民族工作等重大事项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初步意见；
- (六)对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区制定的法规的执行情况组织视察和检查；
- (七)对本区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重大问题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组织调查研究、视察和检查；
- (八)组织人大代表评议“一府两院”的工作；
- (九)督促区人代会期间代表议案、意见和建议的办理工作；
- (十)办理区人大常委会任免范围内的干部任免手续；
- (十一)组织区人大代表的选举和市人大代表的选举；
- (十二)联系人大代表，组织代表视察、检查和接访选民活动，督促代表视察、检查和接访活动中提出意见、建议的办理工作；

(十三)联系在本区工作的全国人大代表及省、市人大代表，协助开展视察活动；

(十四)负责区人代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等会议的组织和服务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本机关现设有 7 个委办，即办公室、联工委、城环委、法制委、教科文卫委、农业委、财经预算委。

(二) 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机构 1 个，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执行的是行政单位的会计制度。

第二部分

石峰区人大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石峰区人大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石峰区人大办			财决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13.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625.0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8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9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1	
六、其他收入	6	11.08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7			33	
	8				34	
	9				35	
	10				36	
	11				37	
	12				38	
	13				39	
	14				40	
	15				41	
	16				42	
	17				43	
	18				44	
	19				45	
	20				46	
	21				47	
本年收入合计	22	625.07		本年支出合计	48	625.0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4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25				51	
总计	26	625.07		总计	52	625.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表							
财决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25.07	613.99				11.08
2010101 行政运行	511.37	511.37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64	15.64					
2010104 人大会议	20.00	2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2.87	12.87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0.71	40.7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8	13.39					11.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注：1.本表反映部门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04表

期次公开 84 张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人大							期次/月/日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613.99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3.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613.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本年支出合计	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613.99	总计	54		613.9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峰区人大

财决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613.99	511.37	102.62
2010101	行政运行	511.37	511.37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64		15.64
2010104	人大会议	20.00		2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2.87		12.87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0.72		40.7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9		13.3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峰区人大

财决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9.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5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0.88	30201	办公费	16.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98.67	30202	印刷费	6.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0.33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9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6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4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8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24.32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9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32	30215	会议费	46.2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2	退休费	23.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5	生活补助	2.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84	31205	利息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7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11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72.94	30229	福利费	1.58	39906	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3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66.5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石峰区人大 财决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					3.1	0.19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若本表为空表，需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第三部分

石峰区人大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全年总收入 625.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全年总支出 625.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1.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全年总收入 625.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3.99 万元，占全年总收入的 98.2%；其他收入 11.08 万元，占全年总收入的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全年总支出 625.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1.28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83.4%；项目支出 103.79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16.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全年财政拨款收入 613.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19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全年财政拨款支出 613.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19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总支出 613.99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98.2%，比上年减少 21.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总支出 613.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1.37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83.3%；项目支出 102.62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的 16.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支出 613.99 万元，年初预算 569.57 万元，增加 44.42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 511.37 万元，比预算增加 2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工资增加；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15.64 万元，减少 30.17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能减少；人大会议 20 万元，与上年持平，代表工作 12.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3 万元；其他人大事务 40.71 万元减少 45.02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费用减少，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39，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费用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1.3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49.13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68.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32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19.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54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1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全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19 万元，比预算减少 2.9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 0.19 万元，比预算减少 2.91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全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1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公务接待费 0.1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为 0 个，因公出国（境）团人数为 0 人。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接待人员 2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的批次 0 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0 万元。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大力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以及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宪法<修正案>》《监察法》的学习。2、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开展了警示教育、讲党课、专题学习研讨等系列活动。3、督促区人代会期间代表议案、意见和建议的办理工作，采取重点办、巡回办、集中办等方式，着力加强建议督办力度，对《清水塘工业区株冶搬迁后职工安置问题》等 7 件涉及民生、重大项目的建议进行了重点督办，督促政府组织开展集中督查，有力促进了代表建议所提问题的解决。59 件由区本级办理的代表建议已全部按期完成办理答复。4、办理区人大常

委会任免范围内的干部任免手续，加强对任命干部的任前法律考试与任后监督工作，全年共任免国家工作人员 28 人次，备案员额法官 7 人、员额检察官 1 人。按照区委的部署，选举、任命监察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为依法有序推进监察体制改革提供了有力保障。5、组织区人大代表的选举和市人大代表的选举，全年辞免代表 5 名，增补代表 5 名，补选区人大常委会委员 2 名。6、联系在本区工作的全国人大代表及省、市人大代表，协助开展视察活动，积极主动做好省、市人大代表参加代表大会和闭会期间履职活动的服务，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接待群众 40 余人次，督促与协调解决问题 13 个。7、负责区人代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等会议的组织和服务工作，全年共召开人民代表大会 1 次，常委会会议 9 次，主任会议 11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18 项，作出决议决定 9 项，为推动“一极三区”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8、牵头开展了街道监督体制创新工作，进一步推动街道创新了工作方法，提高了办事效率，简化了办事程序，畅通了与群众交流的渠道，解决了一批群众身边的烦心事、操心事。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0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4.24 万元，降低 27.46% 主要原因是运行经费节约。

(二)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万元；开支培训费 0.21 万元，用于开展本届代表培训，人数 12 人，内容为代表履职培训。（注：三类会议、培训活动，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请分项列明活动计划及经费预算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79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五部分 其他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年度预算收支情况

- 1、年初预算资金 569.57 万元。
- 2、单位年度总收入 625.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13.99 万元，其他收入 11.08 万元上年节余 0 万元（占比 10%以上需列出具体项目和金额）。
- 3、单位年度总支出 625.07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03.79 万元，基本支出 521.28 万元，人员支出 458.3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66.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三公经费 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93%，公车购置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出国经费 0 万元。
- 4、单位基建维修支出 0 万元（需列出具体项目和金额）。

二、年度支出情况分析说明

年初预算支出 569.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1.28 万元，项目支出 103.79 万元，年末决算支出 625.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1.2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03.79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年会、人大常委会经费、人大代表活动经费、调研视察及执法检查经费、工作评议经费等工作。在支

出过程中，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均按合同及有关文件进行了支付。基本支出如“三公经费”等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把预算关，实行源头控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和市委、区委若干规定以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按照能压就压、能减就减的原则控制一般性支出。

三、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大力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以及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宪法<修正案>》《监察法》的学习。2、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开展了警示教育、讲党课、专题学习研讨等系列活动。3、督促区人代会期间代表议案、意见和建议的办理工作，采取重点办、巡回办、集中办等方式，着力加强建议督办力度，对《清水塘工业区株冶搬迁后职工安置问题》等7件涉及民生、重大项目的建议进行了重点督办，督促政府组织开展集中督查，有力促进了代表建议所提问题的解决。59件由区本级办理的代表建议已全部按期完成办理答复。4、办理区人大常委会任免范围内的干部任免手续，加强对任命干部的任前法律考试与任后监督工作，全年共任免国家工作人员28人次，备案员额法官7人、员额检察官1人。按照区委的部署，选举、任命监察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为依法有序推进监察体制改革提供保障。5、组织区人大代表的选举和市人大代表的选举，全年辞免代表5名，增补代表5名，补选区人大常委会委员2名。

6、联系在本区工作的全国人大代表及省、市人大代表，协助开展视察活动，积极主动做好省、市人大代表参加代表大会和闭会期间履职活动的服务，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接待群众 40 余人次，督促与协调解决问题 13 个。7、负责区人代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等会议的组织和服务工作，全年共召开人民代表大会 1 次，常委会会议 9 次，主任会议 11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18 项，作出决议决定 9 项，为推动“一极三区”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8、牵头开展了街道监督体制创新工作，进一步推动街道创新了工作方法，提高了办事效率，简化了办事程序，畅通了与群众交流的渠道，解决了一批群众身边的烦心事、操心事。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人大年会经费

(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听取和审查区“一府两院”及常委会工作报告，审查、批准石峰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及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批准石峰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 2018 年区级财政预算。选举、任命监察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

(二)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预算 20 万元,支出 20 万元, 年末无结余。.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年初常委会工作安排，办公室对五届三次全会的筹备工作进行了内部分工，各司其责。全体干部职工围绕开好“两会”做了精心的准备工作，包括文字材料、后勤物资准备、与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对接好“两会”期间用餐及进出车辆摆放情况、做好与区其他相关部门（纪委、组织部、宣传部、政法等）的工作对接，按照既定计划，大会获得圆满成功。

(四) 项目绩效情况

五届三次全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把服务转型升级作为履职的第一目标，把关注民

生作为履职的第一视点，把凝聚人心作为履职的第一责任，在推进石峰转型升级中彰显了工作价值。

二、人大常委会经费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讨论决定常务委员会会务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听取中共株洲市石峰区委、区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关于党和国家大政方针的贯彻执行、全区重要事务方面的情况通报，并进行协商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协商讨论全区政治、经济、社会生活和爱国统一战线内部关系等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审议提交委员会全体会议的文件，听取传达上级重要会议精神，讨论贯彻意见，审议重要的建议案、专题调查报告、视察报告及其他报告，审议决定有关人事问题。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预算资金 10 万元，支出 4.50 万元，年末结余 5.5 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共计召开常委会会议 9 次，主任会议 11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18 项，作出决议决定 9 项。

（四）项目绩效情况

在中共株洲市石峰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务实为民的责任情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同心同德，依法履职，为加快建设“一极三区”、推进石峰转型升级作出了新的贡献。

三、调研视察经费

(一) 项目概况

听取了区人民政府关于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专题报告，开展了中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检查调研。配合市人大开展了《工业遗产保护条例（草案）》的征求意见和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的立法调研工作。

(二)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预算资金 10 万元，支出 0 万元，年末结余 10 万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围绕课题开展调研、走访、视察等活动 20 多次，反复撰写修改调研报告，起到了参政议政，以文辅政的作用。

(四) 项目绩效情况

围绕本区域中心工作，发挥代表作用，积极为区域发展建言献策。

四、工作评议经费

(一) 项目概况

对审计、科技、城管、民政等工作进行了评议，进一步完善了满意度双测评的方式，提出了整改意见并抓好跟踪督办，有力推动了区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强化服务意识，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能。

(二)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预算资金 10 万元，支出 1.09 元，年末结余 8.91 万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组织代表全员全过程参与，对审计、科技、城管、民政等工作进行了评议，开展了满意度双测评，提出了整改意见并抓好跟踪督办。

(四) 项目绩效情况

对政府工作进行监督，推动行政机关依法用权，为民用权。

五、人大代表经费

(一) 项目概况

加强代表工作联络，保障代表履职时间和经费。

(二)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预算资金 40.57 万元，支出 30.71 万元，年末结余为 9.86 万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先后组织驻区市人大代表到青岛，区人大代表分别到深圳、井冈山开展学习培训，及时交流心得体会，共享智力成果。组织代表参加视察、调查、执法检查、工作评议等。各团每年组织代表活动 4 次，保障了代表的履职所需。

(四) 项目绩效情况

组织代表全年参加视察、调查、执法检查、工作评议 160 余人次，列席常委会会议 31 人次，参与建议办理 36 人次。同时，积极主动做好省、市人大代表参加代表大会和闭会期间履职活动的服务，保障代表依法履职。

六、执法检查经费

（一）项目概况

配合省、市人大开展联动执法检查。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预算资金 18 万元，支出 0 万元，年末结余为 18 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配合上级人大做好相关法律法规执法检查，先后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环境保护法》《义务教育法》《绿心保护条例》《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监督了法律在本区域范围内的实施，维护了法律权威和法制统一。